

律政司司长出席立法会司法及法律事务委员会会议后会见传媒谈话全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三月十七日）上午出席立法会司法及法律事务委员会会议后会见传媒的谈话全文：

律政司司长：大家好。

记者：司长，想问问因为修例没有追溯力，就那些可能已获批的专案认许申请，如果涉及国安风险，政府现在有没有计划要如何处理？会不会是特首或国安委（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委员会）直接介入？另外，现在是否有一些国安案件的审讯比原订审期长了很多，司长你有没有了解或认识到当中情况？拖了这么久，会否原则上有违《检控守则》？

律政司司长：就你两方面的问题，第一个问题我希望再三强调，我们提议修改的法例是只会适用于修改生效之后的申请。至于已经发生的事情，一些个别的个案，我是不适宜亦不打算作评论。

至于你第二个问题关于国安案件审讯的时间，我相信大家都会理解到法律程序进行的速度，很视乎案件的发展，我们最终需要考虑到是否所有当事人包括被告均获得公平审讯。我相信亦很信任法院是会采取适当的措施，确保所有审讯都在公平的原则之下能够得到从速的处理。

记者：司长，想了解一下黎智英案会怎样处理？

律政司司长：我并不打算就个别尤其是一些有法律程序进行中的案件作评论。

记者：司长你刚刚亦有提到可能会有其他方法处理一些已获批的申请，其实会是一些什么方法呢？

律政司司长：正如我刚才所说，我不会就一些过去发生了的事情或案件，尤其是一些正在处理中或法律程序进行中的事情作评论或者进一步解释。谢谢大家。

（请同时参阅谈话全文的英文部分）

完

2023年3月17日（星期五）